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镇前街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洪民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码：2024-02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机械设备作为上述额度内部分银行贷款的抵押担保。各合作银行的具体授信额度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签署的合同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合同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贷款授信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4 亿元。融资租赁主要采用新购设备直接融资租赁和自有设备售后回租赁两种方式。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合同期限以与融资租赁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

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联华机械、科华底盘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其中，为联华机械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为科华底盘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不超过人民币 0.8 亿元。公司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合同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对外担保合同为准。以上授权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联华机械 2024 年度为公司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合同期限以具体签订的授权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就本议案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薪酬制定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就本议案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关联董事宗楼、陈小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